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刚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同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披露的内容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半年度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11,654,500.03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上半年的执行情况形成了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8 月 29 日